

证券代码：831911

证券简称：锯力煌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锯力煌锯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1月19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 李新富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0,4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 李斌胜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6,7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6.7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 李斌超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6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 黄理文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 陈瑞雷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李新富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(二) 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无新任董事

(三) 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1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李梅华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,397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5.9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 卢勇波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

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李梅华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(四) 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无新任监事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上述的董事、监事选举为正常换届，未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锯力煌锯床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 月 20 日